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39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立志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额度授信（敞口15,000万元），期限1年。并由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邦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百嘉达向吉林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百嘉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向吉林银行申请18,000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1年，并由公司提供担保。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对全资子公司中科英化长春高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科英华长春高技术有限公司后续营运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6,000 万元对该子公司进行现金增资。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2日